

# 理科生物学基地文件

理发 [2018] 2 号

## 理科生物学基地学生滚动分流管理执行办法

学校和理科生物学基地委员会对理发 [2003] 2 号文件关于《理科生物学基地学生滚动分流管理执行办法》的执行情况和目前学生的实际状况进行认真分析、讨论和总结，对原文件进行了修订，从 2019 级开始执行。

### 一、滚动分流原则

1、从 2001 年起基地生物科学专业与其他非基地生物类专业按生物科学类统一招生。

2、第一学年对生物科学类学生实行统一培养，第一学年结束后，在自愿报名的基础上，进行基地生资格审核，择优组成生物科学专业基地班，基地班人数按照一个自然班人数而定，不超过 35 人。

3、第二学年结束后，基地生经考察，综合素质（见附件 1）与学习成绩达不到要求者失去基地生资格，转到其他相关专业学习；生物类专业非基地班的优秀学生可自愿申请转入同年级基地班学习，转入人数控制在同年级基地班人数的 15% 以内。

4、第三学年结束后，基地生经考察，综合素质与学习成绩达不到要求者失去基地生资格，保留在本专业学习；其他学生不再转入基地班。

5、基地班学生自己感到不适应在基地班继续学习时，可于入学第四学期初在学科门类内申请转专业，具体要求可以参考《北京林业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

### 二、基地生资格审核条例

1、经综合素质考核（包括德育评定、智育评定和身心素质评定三部分）（见附件 1），凡全年必修课全部一次性及格者，按学年综合素质进行排序，从高分录起，录满

为止。综合素质计算方式如下：

**综合素质评定成绩=德育评定成绩×10%+平均学积分×85%+身心评定成绩×5%**

2、在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方面确有特长的学生，经基地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讨论及答辩报学校批准，可破格进入基地班。符合破格的基本条件如下：

(1) 全年必修课一次性及格；

(2) 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科技创新竞赛一等奖、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一等奖、全国大学生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等竞赛一等奖以上（上述成绩以证书为据）；

(3) 在校期间，在国家核心期刊以上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以出版物为据）；

(4) 理科基地委员会考核认定符合破格的其他条件。

3、基地班的学生在学习期间有以下情况之一，则二年级的基地生失去基地生资格，并转到其它生物类相关班级；三、四年级的基地生失去基地生资格，跟班学习。

(1) 出现违反国家法律及校规校纪，受到校级以上（含校级）的行政处分者；

(2) 综合素质达不到要求者；

(3) 每学年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出现 2 次（含 2 次）以上不及格者；

(4) 每学年有 3 次（含 3 次）课程成绩低于 70 分（不含 70 分）者；

(5) 综合实验与毕业论文成绩未达到良者；

(6) 四年级未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者。

三、以上规定未尽事宜由理科生物学基地委员会研究酌定。本决定解释权在理科生物学基地委员会。

附件 1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本科生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暂行条例》（2007 年 1 月修订）

北京林业大学理科生物学基地委员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